

证券代码：002664

证券简称：长鹰信质

公告编号：2021-069

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1年12月3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上系统查询，获悉公司第一大股东西藏长鹰云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鹰云启”）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涉及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到期日	司法冻结执行人名称	原因
西藏长鹰云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	是	104,005,200	100%	25.75%	2021-12-02	2024-12-01	北京金融法院	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纠纷
合计		104,005,200	100%	25.75%			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 例	累计被冻结 数量	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
西藏长鹰云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	104,005,200	25.75%	104,005,200	100%	25.75%

二、其他说明

1、长鹰云启于2017年4月26日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共涉及质押公司股票104,005,200股，由于长鹰云启未能履行协议约定的义务，质权人向法院申请对长鹰云启持有的公司股票进行司法冻结。

2、上述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，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，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2月3日